

广东省会计学会文件

粤会学会〔2025〕5号

关于公布“贯彻实施新会计法”征文 评选结果的通知

各单位会员，个人会员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新会计法，提升会计从业人员法治意识与专业素养，推动会计法治建设，由广东省会计学会组织开展的“贯彻实施新会计法”主题征文评选活动圆满结束。经专家评审，现将评选结果及相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概况

本次征文活动以“贯彻实施新会计法”为主题，聚焦会计法治建设、新会计法解读、新会计法下财务数字化转型以及财会监督创新路径研究等方向展开。活动开展以来，各会员单位积极响应，共收到有效稿件 500 篇。

应，立足本地及本单位特色，发挥资源优势，组织理论和实务工作者深入实际，撰写了一批具有理论价值和实际指导意义的征文。经评审组从理论深度、实践价值、创新性等维度综合评分，最终评选出一等奖 1 篇，二等奖 2 篇，三等奖 3 篇，现予以公布（详见附件）。

二、成果推荐

省会计学会将向获奖征文颁发荣誉证书，并择优推荐至上级有关部门使用，如中国会计学会《会计研究》、中国财政学会《财政与国家治理决策参考》等，积极促进学术成果的有效转化。

希望各会员单位再接再厉，继续做好新修改的会计法宣传贯彻实施工作，积极参与会计法治建设，共同营造公平、规范、透明的会计环境，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作出更大贡献。

附件：广东省会计学会“贯彻实施新会计法”征文评选活动
获奖名单



广东省会计学会“贯彻实施新会计法”征文评选活动获奖名单

序号	征文题目	作者	工作单位	等次
1	新会计法驱动下高校财务智能化研究—基于Deekseek等人工智能技术的应用与探索	黄蔚春 丁朝霞	广东医科大学 中山大学	一等奖
2	内部控制体系升级对风险治理效能提升的驱动机制研究—基于新会计法的启示	刘婧 李文凌 卢秋如	广东财经大学会计学院	二等奖
3	公立医院积极贯彻实施新会计法，实现从合规遵守到价值创造的跨越提升	陆卫红 毕露琳 赖家顺	中山大学附属口腔医院	二等奖
4	新会计法下高校财会监督路径研究：基于大数据技术应用与实践	苏素红 皮方强	韩山师范学院 岭南师范学院	三等奖
5	新会计法下加强公立医院会计信息化建设研究	张春艳 李佳骏	暨南大学 暨南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	三等奖
6	会计法治思维：经济发展新引擎—记《会计法》颁布40周年	黄亮	中山大学	三等奖